

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询问，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影响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

●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于2026年5月22日、2026年5月25日、2026年5月26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核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函询证，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及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一明先生书面征询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涉及上市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近期关注到部分网络媒体报道，称公司股票为长鑫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鑫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相关概念股。公司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持有长鑫科技股份仅占其当前总股本的 1.80%，持股比例较小，公司无法对其生产经营决策施加重大影响。公司对长鑫科技的相关投资计入“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核算，长鑫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对公司当期及以后年度的净利润无直接影响。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其他可能对上市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信息。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兆易创新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2026-029），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一明先生计划自 2026 年 4 月 30 日至 2026 年 7 月 29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121 万股。截至 2026 年 5 月 26 日，朱一明先生本次已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0,348,637 股，减持股份计划仍在实施中，具体情况请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8 日、2026 年 5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兆易创新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2026-037、2026-043）。

除以上已披露事项外，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交易于 2026 年 5 月 22 日、2026 年 5 月 25 日、2026 年 5 月 26 日

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连续 3 个交易日内的累计换手率为 28.07%，换手率较高。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持续拓展在利基型 DRAM、2D NAND Flash 等重要业务领域的研发与新产品的迭代，但相关技术含量较高、研发周期较长，存在技术发展和产品升级不及预期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7 日